

教务处〔2020〕30号

各有关单位、二级学院：

为了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切实实施《关于大力推进教师教育协同创新工作的若干意见》（渭师院发〔2014〕5号），进一步加强与地方政府、教育研究机构、中小学校的深度合作，强化教育科学研究，推进协同创新，经学校研究决定设立2020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现将项目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项目采用“双主持人制”，第一主持人为2018级“卓越教师培养计划项目班”指导教师或从事教育类课程教学或教育研究的教师；第二主持人为教育科研工作站或基地学校教研人员。项目组成员由我校教师、教育科研工作站或基地学校教研人员、“卓越教师培养计划”项目班学生或其他师范生组成，项目组成员原则上不超过10人。

2. 在研的校级教育研究课题未结题的不得作为主持人申报；每位主持人只能申报1个项目；课题组主要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2个项目。

二、申报要求

1. 项目选题需紧紧围绕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理论与实践问题，突出针对性、实践性和创新性，力戒低水平重复研究。

2. 项目选题可参考《渭南师范学院2020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指南》（附件）确定，申报人亦可在对区域教师教育与基础教育调研的基础上自拟题目。

三、项目数量与经费

学校根据申报情况确定立项数量；重点项目每项资助 2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 1 万元。

四、研究期限与结题要求

1. 所有项目自批准立项之日起 2 年内完成。深入扩展性研究和系列性研究可视具体情况申请延期结题和追加经费。

2. 项目结题要求：（1）重点项目要求发表 A 类核心期刊论文 1 篇，普通期刊论文 1 篇（不含论刊、论文集、增刊）；一般项目发表 A 类核心期刊论文 1 篇。（2）撰写研究报告 1 份。研究成果被政府或相关学校采纳的，学校将给予奖励。

（3）公开发表的项目研究成果，须标注项目编号。

五、申报程序

申报人填写申报书，经所在学院、第二负责人所在单位签署意见、盖章，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前将纸质申报书一式 1 份交至教务处教学科，电子版发送至教学科邮箱：wnsyjxk@163.com。

附件：1. 渭南师范学院 2020 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选题指南
2. 渭南师范学院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报书
3. 渭南师范学院 2020 年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

2020 年 9 月 18 日